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8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江苏省泰州市兴化市张郭镇长安中路公司12号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2日以通讯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4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杨汉洲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5309号），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保荐机构就本议案所涉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

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5309 号）；
- 4、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6日